

剑阁县 2021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技术审定意见

姓名	罗茂盛	工作单位	四川省水利科学研究院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手机号码	13808063628
项目名称	剑阁县 2021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专家库在库编号	CSZ-ST082		

2026 年 4 月 2 日，根据现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对建设单位剑阁县水利水电事务中心(剑阁县地方电力管理所)委托四川逸清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剑阁县 2021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技术审查，提出了修改和完善意见。之后，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对报告表进行了修改，2026 年 4 月 3 日，专家对修改后的报告表进行了复核，出具技术审定意见如下：

一、剑阁县 2021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本工程”）位于四川省广元市剑阁县，共 23 个乡镇 47 个村（社区），主要包括元山镇、义兴镇、羊岭镇、演圣镇、秀钟乡、武连镇、王河镇、涂山镇、樵店乡、开封镇、金仙镇、杨村镇、柳沟镇、店子镇、白龙镇、公兴镇、江口镇、下寺镇、盐店镇、木马镇、鹤龄镇、姚家镇、龙源镇。本项目建设内容由道路工程区、水利工程区、公共活动场所区组成。道路工程区主要建设内容为村道水毁修复 8630 米、道路滑坡体整治 3 处和村道路硬化 15300 米；水利工程区主要建设内容为山坪塘整治 55 口、微水池 32 口、引水渠建设 8.4 公里；公共活动场所区建设内容为修建公共活动场所 7 处。项目征占地面积 4.38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4.14hm²，临时占地面积 0.24hm²，占地类型为农村道路、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公共设施用地、裸土地和其他草地。项目挖填方总量为 4.58 万 m³，其中挖方量为 2.29 万 m³（全部为自然方，含表土剥离 0.10 万 m³），填方量为 2.29 万 m³（全部为自然方，含表土回覆 0.10 万 m³），本项目挖填方平衡，无借方，无弃方。本项目已于 2021 年 3 月开工，2021 年 8 月完工，总工期 6 个月。本项目总投资 2238.00 万元，资金来源于中央直达资金。

2021 年 3 月 2 日，本项目取得了由剑阁县扶贫开发局和剑阁县财政局共同下达的《关于下剑阁县 2021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的通知》(剑扶

贫发〔2021〕12号)。

剑阁县位于中国四川省北部,属于山地丘陵区,整体地势呈现北高南低、西高东低的态势。项目区地表有冲坡积层(Q^{4dl+al}),厚度0.5~3.0m,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2016年版)及《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 18306-2015)的划定,项目区所在地剑阁县抗震设防烈度为VII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10g,地震反应谱特征周期0.40s,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二组。剑阁县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气候温和,光照比较适宜,四季分明,大陆性季风明显。剑阁县年平均气温约14.5°C~15.5°C。年均降水量1086毫米,雨季为每年6~9月。境内风向随季节变化明显,夏半年盛行偏南风,冬半年盛行偏北风,常年主导风向SWW、NEE,多年平均风速1.8m/s。全年无霜期约270天。秋冬两季多雾,多年平均日照时数为1328.3小时,多年平均蒸发量1002mm,≥10°C积温值5514°C。项目所在地的土壤主要以水稻土、黄壤土为主。建设区可剥离表土范围为天然牧草地区域,平均可剥离厚度约为0.20m。剑阁县属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区,盆地北部柏林、马尾松疏林小区,全区森林覆盖率为55.59%,项目区占地类型为农村道路、水工建筑用地和天然牧草地,植被覆盖度为12%。

项目区所在的剑阁县各乡镇区域不涉及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根据《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划分成果〉的通知》(川水函〔2017〕482号),本项目不属于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治理区;根据广元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元市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划分成果〉的通知》(广水函〔2017〕351号),本项目所在区域涉及亭子湖库区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及西河流域市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结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本项目执行西南紫色土区水土流失一级防治标准,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 190-2007),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2 \cdot a$ 。

本项目建设区不占用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重要湿地、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未占用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

二、建设单位委托编制单位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对防治因项目建设造成水

土流失及危害以及主管单位规范管理建设单位具有积极意义。报告编制内容基本全面，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属于亭子湖库区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及西河流域市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结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本项目执行西南紫色土区水土流失一级防治标准正确，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6 年合理。

三、项目概况及项目区自然概况介绍基本清楚。

四、项目水土保持评价内容基本全面，结论基本可信。

五、水土流失分析与调查、预测方案基本可行，调查及预测结果基本可信；扰动原地貌 4.38hm²。

六、水土保持措施总体设计方案基本可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基本合理；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基本完善，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基本合理；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38hm²。

七、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中相关规定，“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项目，应当依法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本项目为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可不单独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但建设单位应认真落实方案报告表设计的各项措施，做好水土流失危害防控。

八、水土保持投资编制及效益分析基本合理。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8.17 万元，项目主体已实施水土保持投资 9.81 万元(工程措施投资 1.14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0.12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8.55 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 8.36 万元(项目独立费用 4.20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41600 元)。

九、水土保持管理基本完善。

十、附件基本齐全。

十一、附图基本齐全、规范。

综上所述，方案报告表可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批复后的本报告表可作为下一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主要依据。

专家签名：

日期：

2026. 4. 3